

附件 1

2020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颁布的各种卫生法律、法规。接受街道与上级卫生行政部门的监督、指导。

2、为本街范围内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完成本街范围内常见病、多发病的门诊、住院诊治任务，进行急、重、危病人的维持生命体征的救护，并组织转诊。

4、提供院前急救、巡回医疗等服务。

5、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整体素质。

6、做好辖区内计划免疫的组织实施工作。

7、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针对危害社区人群健康的因素，普及卫生知识，提高人群的自我保健能力和整体健康水平。

8、承担妇幼保健等相关工作。

9、加强医疗质量管理，防微杜渐，杜绝医疗事故的发生。

10、按照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方针政策，认真组织、宣传、发动及开展工作。

11、担负医保报销工作，并将相关政策宣传贯彻落实，为人民群众提供咨询服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部门决算纳入独立核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在职实有人数 2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8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8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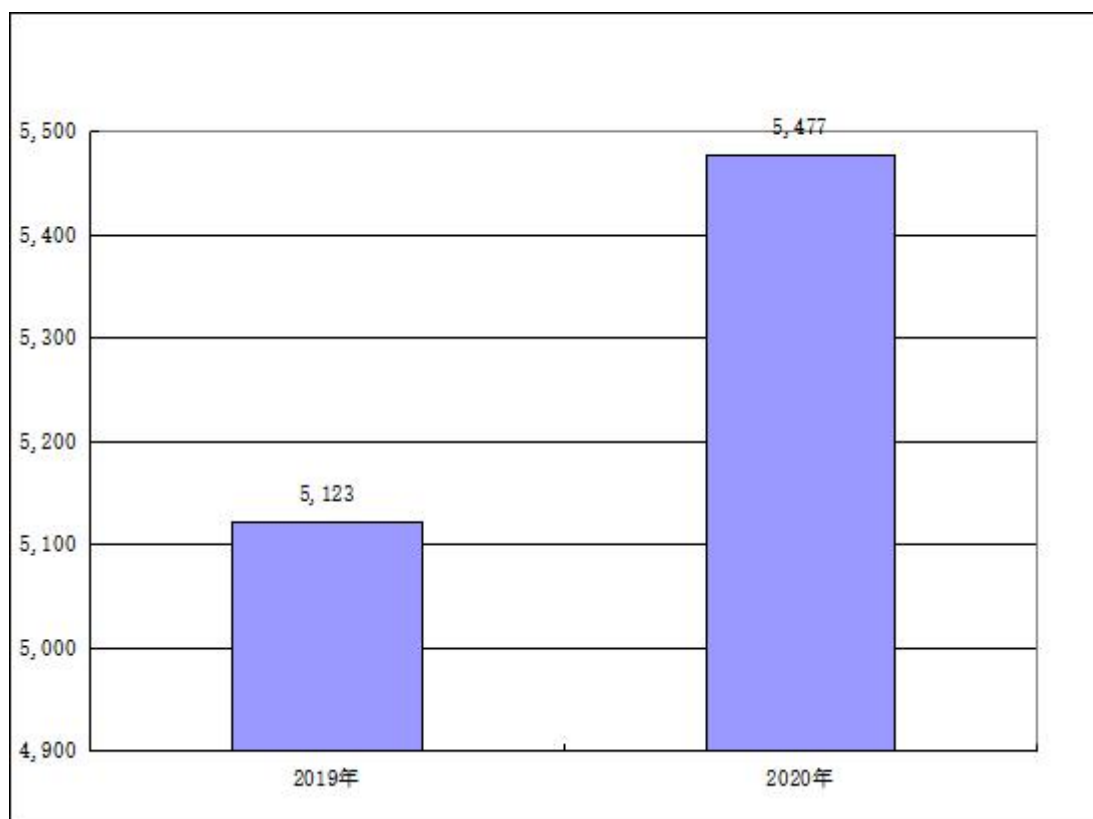
见附件：1-9 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道卫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分别为 5,476.81 万元、5,476.8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3.86 万元、353.86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冠肺炎抗疫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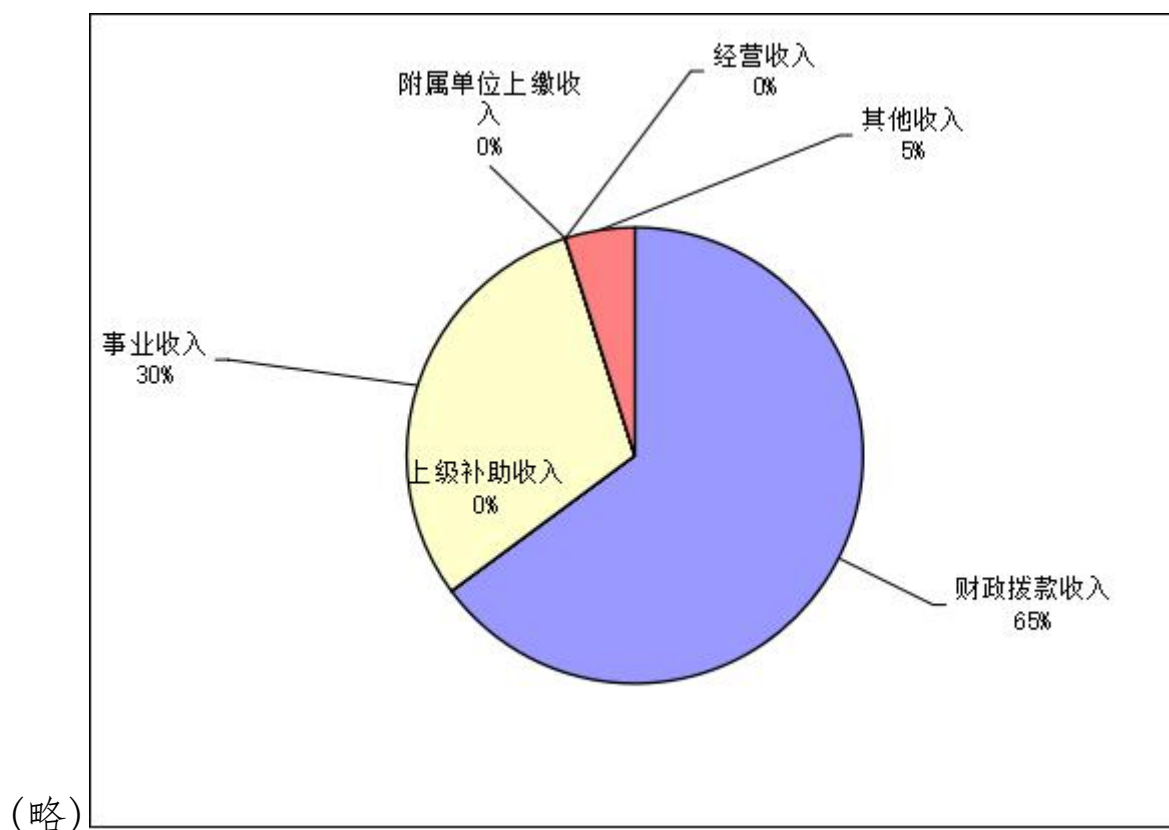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476.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52.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65%；事业收入 1654.15 万元，占本年收入 30%；其他收入 270.24 万元，占本年收入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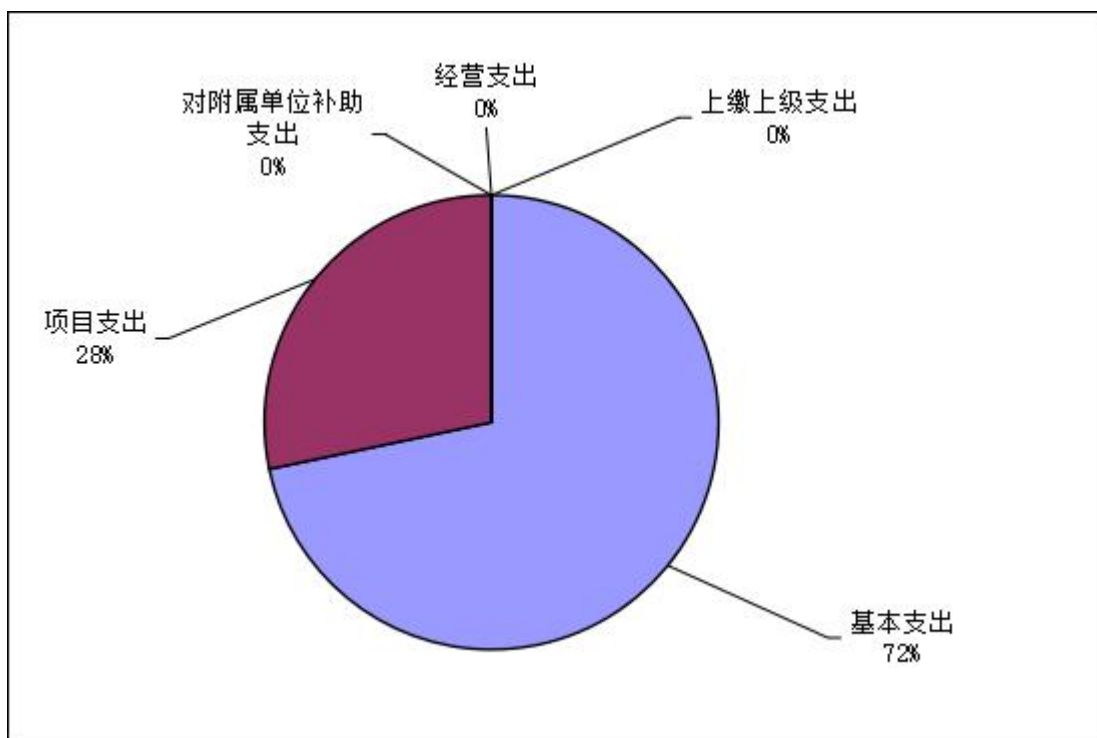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47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26.9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项目支出 1,549.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552.4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67.72 万元、967.72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冠肺炎抗疫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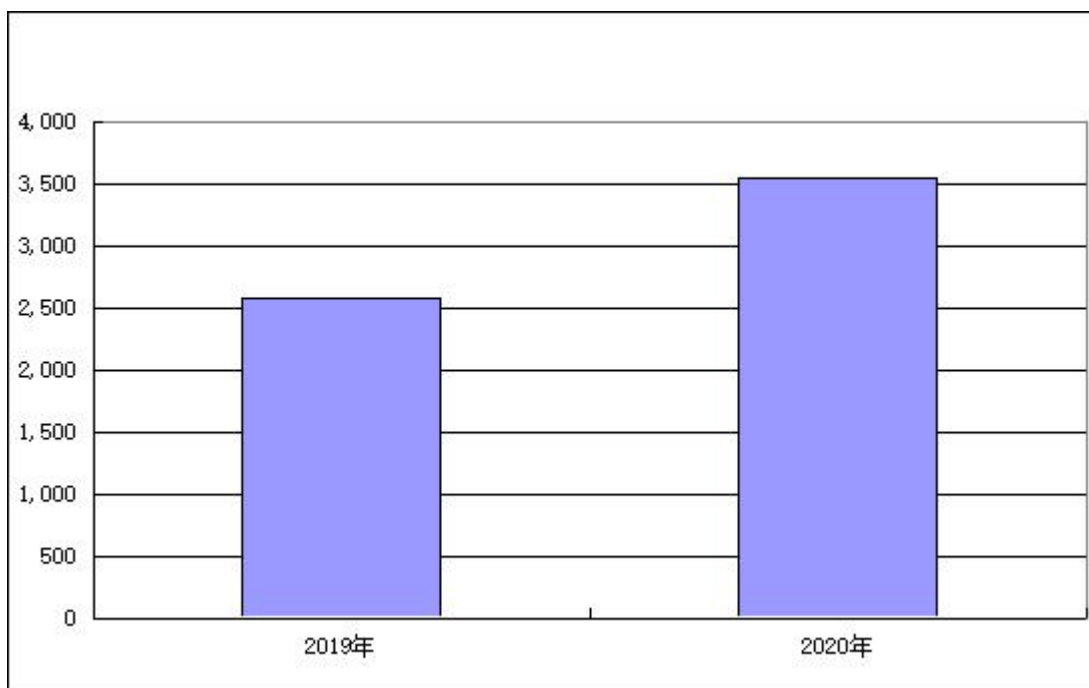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52.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67.72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冠肺炎抗疫经费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52.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37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2,978.03 万元,占 83%,住房保障支出 189.66 万元,占 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支出决算为 3,55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2.77 万元(包括:事业单位退休 125.7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54 万元、其他优抚支出 1.08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 1583.74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25.99 万元、公积金 156.96 万元、提租补贴 32.7 万元)项目支出 1268.3 万元(其中:基层医疗卫生 38.18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30.83 万元、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7.93 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9.49 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1.81 万元、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 万元、计划生育服务 7.07 万元、其它卫生健康支出 3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72.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13.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95.35 万元、津贴补贴 378.82 万元、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443.4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5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5.3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4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3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6.96 万元、医疗费 125.9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83 万元、；公用经费_____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

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1.35 万元，本年项目支出 11.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下拨乡医购买防护物资。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无此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此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无此项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川街道卫生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前川街道卫生院)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个，资金126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但预算编制缺乏规范性、完整性，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认真贯彻落实全区卫生工作会议精神，以实现绩效目标责任书为责任，积极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原则，突出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加强基层党建，着力提高全院全员素质和业务水平，齐心协力，真抓实干，开拓进取，为推动我街卫生事业发展不懈努力。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最大限度的保障辖区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在综合管理上严格落实党务公开，积极参与学习强国活动，定期开展党纪党风教育，驰而不息反对“四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组织院内培训的同时不断组织专业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公平公开公正落实绩效考核制度，考核结果与岗位聘用，个人薪酬等挂钩；财务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台账完整，票证相符；后勤安全保障有明确的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规范；二是绩效管理

基础较为薄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严把预算编制关；二是加强培训交流，提高业务水平。

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得分 83.5 分，等级为良。预算配置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比较规范，产出达到预定目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人才科技工作持续增强，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切实加强，公共卫生保障坚强有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更加优化，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富有成效。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在业务管理上不断完善医疗质量管理和医疗安全管理的各项制度，重视核心制度的落实；在新冠肺炎疫情开始后高度重视预检分诊、发热诊室和隔离病房的改造建设，根据现有条件，预检分诊台设在门诊接诊的最前沿位置并开展预检服务，同时完善发热诊室相关制度和就诊流程，并做好相关记录。

（二）.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我们院医务人员奋力坚守在第一线，我院成为武汉市第四批医疗定点救治医院后，工作在一线的医护连续奋战六十多天，治疗治愈康复期患者一百多人，

对辖区居民免费核酸检测近两万人，院内无一例医护感染情况，成功完成了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

（三）、加强医务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按照年初制定了理论学习的例会制度，加强业务知识学习，提升职工思想素质和服务技能，分批选派有业务基础，思想积极上进的优秀人才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

（四）、公共卫生服务方面：

1、健康管理工作：为进一步巩固健康管理工作成果，积极推进健康管理工作，按照健康管理工作的各项要求，加强健康管理工作。健康管理服务团队，在去年录入的基本信息基础上，规范慢性病相关资料，健康管理服务团队进村入户对各服务对象开展健康管理工作，完成健康档案更新、健康体检、健康评估和录入。

2、健康教育工作。一是建立健全的直接面向公众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服务设施，有效扩大了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覆盖面，进一步加强了健康和医药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二是开展健康知识培训 12 次，培训乡村医生 160 人次；健康教育知识讲座 52 次，发放健康宣传折页及健康处方共计 7521 余份，张贴宣传画 80 张，医院办宣传专栏 9 期，在门诊注射室播放健康知识宣传资料碟片等，营造了浓厚的健康教育氛围。

3、传染病管理工作。依法报告传染病管理和突发公共卫生

事件。保持疫情网络直报及系统正常运转。规范结核病人及服药追踪督导工作。开展新冠肺炎防治宣传工作。并且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传染病流调工作。对辖区内的托幼机构进行手足口病的防控指导。

4、计划免疫工作：半年来逐步完善了网络建册率、免疫接种率，对辖区内接种 22543 人次，建证和卡人次数 12490。

6. 妇保、儿保工作。将卫生计生相融合，建立完善了信息网络，对辖区内 1123 名孕产妇进行了系统管理，儿童建册 589 人。对辖区内 1650 名儿童进行了贫血筛查，DDST 筛查 1230 名儿童进行筛查，儿童体检 7128 人。

（五）、基本医疗方面：

1. 截至目前，我院总业务收入 1654 万。我院共接诊门急诊病人 52370 人次，住院人次 2878 人次。继续开展医疗质量管理活动，以《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事故处理条例》为重点，加强对医务人员的法制教育，增强医疗安全责任意识。健全医疗、护理、功能检查、放射、化验等各个科室、各个诊疗环节的质量管理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目标，实现诊疗工作的规范化。坚持安全第一、质量优先的原则，严格落实各项操作规程，杜绝医疗责任事故。加强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训练，不断提高医疗质量，保障医疗安全。加强监督，定期开展医疗质量检查，依法依规落实奖惩。不断改善医疗

服务，严格控制医疗费用，促进合理检查、合理用药、合理治疗，切实减轻患者就医负担。

2、中医药服务：我院中医科积极推广中医适宜技术，目前中医科门诊人次和住院人次均较去年上升，中医药收入在全院业务总量的 35%以上。

3、严格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医院各项服务行为。严格按照省市、区卫生计生委的要求，积极开展以医德医风考核活动开展行风政风评议，接受群众监督，各项工作总体进展良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健康促进教育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系体制改革的意见》、《全国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要求重点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中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在每个街乡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制作各种不锈钢宣传栏、宣传橱窗,制作健康促进知识宣传画进社区、楼道等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根据《黄陂区卫计委、财政局、民政局印发关于黄陂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工作方案(2016年版)的通知》(陂卫生计生【2016年】23号)文件要求:从2014年开始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经费。

咨询电话 85932320